

Date of Sermon: 2017年 八月6日

誰不認耶穌是基督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講道時間: 54 分鐘

經文

約翰一書2:22-23節:「²²誰是說謊話的呢? 不是那不認耶穌為基督的麼? 不認父與子的, 這就是敵基督的。²³凡不認子的, 就沒有父; 認子的, 連父也有了。」

約翰一書4:3節:「凡靈不認耶穌, 就不是出於上帝, 這是那敵基督者的靈。你們從前聽見他要來, 現在已經在世上了。」

約翰二書7節:「世上有許多迷惑人的出來, 他們不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, 這就是那迷惑人, 敵基督的。」

一個比方

上週末了, 我為了讓各位明白聖經是一本書, 且是一本生命的書而打了一個比方。這比方是, 整本聖經可看成是一個有婚約的女子的成長過程。這待嫁女子的心盼望著與她有婚約男子的出現(即舊約聖經階段), 及至這男子出現後, 這女子還是不能進入禮堂完婚, 因為她尚未到可匹配於這男子的生命性情, 也就是, 她還必須經過磨難的過程才可以長大成人(即大部頭書階段)。這女子到了約翰一書, 她的生命已發展到像她的新郎階段, 得以見他的真體(約一3:2)。

總歸一句話, 這位女子存在的意義與價值就在這位男子身上, 她完全為他而活, 為他發展; 若沒有了這位男子, 這位女子的一切將變得虛無。

然, 這女子盼望等待男子出現的期間, (在舊約聖經階段)有人笑弄著說, 等的太久了, 他忘了妳了, 他不會來了。然, 當男子真的出現之後, (在大部頭書階段)又有人利誘著她說, 他那裏有特殊秘方, 只要吃他給的食物, 可以使她更快地美麗起來, 男子也會快快再來迎娶她。有些女子真的受誘而吃, 也真的美麗起來, 所以更信了這位引誘著的話; 但有些女子卻謹守男子的吩咐, 按部就班地培養自己。

我請問各位一個問題, 一個清純的少女經過世道的洗禮, 她是越來越純潔, 還是越來越世故? 再問, 基督徒經過教會的洗禮, (按聖經的要求)應當是越來越清純, 還是越來越世故? 世道只會使人越來越世故, 若基督徒一如世人, 活得越來越世故, 那何必成為基督徒? 基督徒剛信主的那時, 皆是單純的, 眼裏看到的每一個基督徒都是好人, 但多數經過教會教訓之後卻不見更為純潔。一生敬拜上帝, 唱讚美詩歌, 聲稱有聖靈同在, 卻發展至此。這問題出在那裏?

不認

因此, 我必須在此解釋使徒約翰所言之「不認」。今日教會幾乎不講使徒關乎敵基督的事, 若有所論則皆論在教會外發生的事, 似乎自信自己絕不可能在敵基督之列。然事實顯明, 會眾的狀況是不知如何(怎樣)論耶穌是基督, 他之成了肉身來的, 也不知如何(怎樣)論父與子。耶穌在最後晚餐時說了這麼一句話, 「²⁷父自己愛你們, 因為你們已經愛我, 又信我是從父出來的。²⁸我從父出來, 到了世界; 我又離開世界, 往父那裏去。」(約16:27-28) 耶穌死裏復活後, 向想要摸他的馬利亞說, 「不要摸我, 因我還沒有升上去見我的父。你往我弟兄那裏去, 告訴他們說, 我要升上去見我的父, 也是你們的父, 見我的上帝, 也是你們的上帝。」(約20:17) 愛基督的人乃是

信他是從父出來的，這樣的人必得見主基督的父，也就是他們的父，這就是終極性救贖的完成。基督是這麼親密地論父藉著他與我們，或我們藉著他與父的關係，我們又怎能輕忽自己不敢稱上帝為父？所以，當會眾不敢稱上帝為父時，事情就不是想像中那麼簡單；這是個嚴肅的事。

不認之一：積極性的不認

耶穌是基督，是成了肉身來的，這是鐵鋼的事實。一個不認鐵鋼事實的人是怎樣的人呢？積極性的不認就是那人一站講台就強調地說，耶穌不是基督，不是成了肉身來的；也就是，他這個人積極地否定這鐵鋼事實。這人或許以不同方式闡述他的不認，說，耶穌與我們一樣，只不過是個普通人；或說，神不過只暫時藉著耶穌這個人做事，等耶穌死了，又離開耶穌的身體，回天上去了；或說其他。

這等積極否認的人不可能長年為之，因為否定事實本身就是一件極為困難的事；無論這人如何措辭，標新立異，他總有詞窮的一天，且這一天會來得很快。記得有位瑞士牧師，他因不信三位一體，當了牧師多年，最後便變成神經病。

不認之二：錯誤基督論的不認

使徒說：「**凡越過基督的教訓，不常守著的，就沒有上帝，常守這教訓的，就有父又有子。**」（約二9）「越過基督的教訓」的英譯是 *abide not in the doctrine of Christ* 或 *does not keep to the teaching of Christ*，也就是，不常在正確基督論之教義上守著的人。請留心注意這個「常」字。

教會需常態性的認耶穌基督，認他的道成了肉身，認他按父的旨意，為罪人死，三天後復活。常態性就不是點綴，常態性就不是會眾參加教會外之神學講座，常態性就不是特定講員的邀請掛臉；常態性乃是週週必行的事。當常態性的認耶穌是基督時，就必須交代清楚耶穌是誰，為何他是基督，他說了那些話，做了那些事等等，而這必定會引到罪論，救贖論，以及其他核心教義，這便形成牧師傳道的壓力。

相反地，敵基督領袖必在基督論出現偏差與錯誤。凡基督論出錯的，其他的神論，三位一體論，聖靈論，救恩論，啟示論等教義必也出錯。從另一角度思之，凡各論皆正確者，基督論也必定是正確的。基督徒的神學架構是一體的，沒有所謂聖靈論專家，三位一體論專家，只要看基督徒如何論基督，即知他神學信仰架構的正誤。敵基督的基督論是錯誤邪惡的，不清明的，所以這些人必定傳揚不真確的父與子關係，也說不清楚父與子的關係，甚至混淆父與子的關係。凡在這樣傳道人講台之下基督徒，肯定得不著基督所賜之聖與生命，那肯定是充滿荊棘與蒺藜的教會。

最近開始有牧師敢大言直指成功神學的不當，直說這是沒有基督的基督教。參Michael S. Horton (1964-)近著“*Christless Christianity: The Alternative Gospel of the American Church* (Baker, 2008)”。Joel Osteen (1963-) 是當代成功神學代表性的人物之一，有人問Osteen到底有沒有使用過「罪人」這字詞，Osteen回答這問，說：「我不用這字詞，我從未想過這字詞...。」這豈不證實了Osteen根本不認耶穌是成了肉身來的，證實他是敵基督牧師嗎？可悲地是，GoodTV時常播放Joel Osteen的聚會影片，事業有成的基督徒也贊同Osteen的論點。Jim Bakker (1940-)出了一本書“*I Was Wrong: The Untold Story of the Shocking Journey from PTL Power to Prison and Beyond* (Thomas Nelson, 1997)”。然請注意，承認錯誤的人不一定從此走上正途。Bakker出獄後依舊以TV作為他的工作媒介，這樣的服事法難建立父子關係。Bakker近日則熱衷於末日的事，他還是不傳講耶穌基督。凡偷過上帝的錢的人，就如猶大般，難接受真道。

持成功神學之教會羽翼已豐，今日再多的責斥已於事無補。成功神學興起初期，上自牧師傳道，下至會眾皆愛之，前者未盡其責，初興時即滅之，反使這星星之火得以燎原。但唯遵守使徒教訓的教會得免受其害。

不認之三：消極性的不認

第三種不認就是消極性的不認。這什麼意思？這類的人基本上認耶穌是基督，是成了肉身來的，也知道這是鐵鋼的事實，但問題在於他們就是避開這真理而不講之。他們或許會簡單的題一下，但就是不願細細論述之。

保羅自己經歷過傳道的困難，他對哥林多教會說：「釘十字架的基督，在猶太人為絆腳石，在外邦人為愚拙。」(林前1:23) 對加拉太教會說，「十字架是個討厭的地方」(加5:11b)。彼得傳道時對自己的同胞說到「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，上帝已經立他為主，為基督」時，眾人聽見這話，覺得扎心(參徒2:36-37)。人對任何事都有可能軟化，但當人一碰到耶穌基督的事時，人的心意頓時成為一座堅固的營壘，心立即生出各樣的計謀，攔阻自己認識上帝(林後10:4-5)，不讓關於基督的音與言進入他的心中。教會喜歡「看哪！弟兄和睦同居，是何等的善，何等的美！」(詩133:1) 遂極力避免弟兄間屬靈的對抗，以致於在美善和睦的大旗下，教會將十字架的道理束諸高閣。更可悲地是，教會在消極性的不認當中離開了基督，而不自知。

然，主日的道還是要講，還是要題聖經的事。在不題耶穌是基督，是成了肉身而來的前提下，便轉向教導基督徒當如何生活，才能成為上帝喜悅的人，教導如何與上帝建立美好的與關係。講者的眼注目的是會眾，而不是注目坐寶座的主，傳揚他；講台重點在於人，傳達人的需要，人當如何行等。基督徒在這樣講台信息下，不知不覺地將自己看得與主相同，或將主耶穌看得與我們一樣，用詞用語已開始僭越了自己的身份。

忽視基督的講道者所言還是來自於聖經，引的還是經上的話，這些人的講章雖題耶穌的名，但在整篇講道中，言語措辭已將基督置於幕後，不再是我們的聖與生命的賜予者。這些人喜歡說著，上帝必不拋棄祂的兒女，我們當相信上帝的話，天父是美好良善的神，祂應許永遠與我們同在等等的話。然，這是每個基督徒都知道的事，這等毫無信息可言的內容，奢談建立基督徒堅實的信仰。最要命地是，這等內容反將聽者陷入義和團般的信心。這樣的講道內容也絕對無法使聽的基督徒稱上帝為父，稱基督為主。這樣的講道也絕不是使徒樂見的，因彼得說：「只要心裏尊主基督為聖。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，就要常作準備，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。」(彼前3:15)(注意紅字)

現今教會自困於講台運作方式，而不知。教會講台週週講員不同，表面上看似豐富，但卻掩蓋不了無法深究透析基督的道的困境。基督徒看似聽了許多人的道，但總是浮光掠影，以為得著字句之意就夠了；基督徒卻不知這等僅求字句的滿足，那經文對他來說已經死了。再者，邀請講員所講的主題常是討人喜歡的，並且他們必在講道中觸及自己的經歷，見證自己是受上帝眷顧的僕人，以為拉近與會眾的距離。然，保羅到了哥林多教會，說，「我曾定了主意，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。」(林前2:2) 我們集所有講章於大數據庫必難得看到保羅這句話的實踐。

不認之四：行為上的不認

第四種基督徒和教會不認(耶穌是基督，不認父與子)的表徵是關乎接待的事。使徒在約翰三書向他親愛的兒女責備丟特腓，說：「⁹那在教會中好為首的丟特腓不接待我們。¹⁰所以我若去，必要提說他所行的事，就是他用惡言妄論我們。還不以此為足，他自己不接待弟兄，有人願意接待，他也禁止，並且將接待弟兄的人趕出教會。」(約三9-10) 丟特腓為何不接待使徒約翰，原因無他，就是他的教訓相異於使徒的教訓，故他一旦接待了約翰，必顯慚穢不堪；他這為首的必喪失管理基礎，不能再為首了。這對一個「好為首的」的人來說是無法忍受的，所以他一定做出各樣舉動，阻止使徒進入他的教會中。丟特腓用的方法是惡言妄論，和趕出接待使徒的弟兄。

請注意，當老約翰寫著「**必要提說他所行的事**」，這表示使徒著此書時與丟特腓不接待他的事已有一段相當的時間，然使徒為忘卻此事，反而視之是嚴重的事，因而這事寫下。當使徒這書信被納入聖經後，即表示上帝亦看重這不接待的事，上帝不會忘記那些不接待使徒的人。

有些牧師自己站講台時不傳基督，但允許小組聚會論之，主日學的課程教之。然請問，若主日學老師或小組聚會帶領者忠心地論基督時，請問這位牧師將會如何對待這位老師和帶領者？豈不視之如芒刺在背，欲除之而快，且絕對不會讓他站上講台？這牧師這樣的行為豈不是如同丟特腓一樣！教會在邀請何樣調性的外來講員於主日講台上，也可以看出那教會為首的是不是使徒約翰眼中的丟特腓。

從接待，到接待

我必須在此講明一件關乎印證基督徒生命的事。約翰福音1:12節說了，「凡**接待**他的，就是信他名的人，他就賜他們權柄，作上帝的兒女。」到了約翰三書9-10節又說了，「⁹那在教會中好為首的丟特腓**不接待**我們。¹⁰所以我若去，必要提說他所行的事，就是他用惡言妄論我們。還不以此為足，他自己**不接待**弟兄，有人願意**接待**，他也禁止，並且將**接待**弟兄的人趕出教會。」(約三9-10) 這「從接待，到接待」的教訓啟示了上帝兒女的真實記號。

約翰福音的接待是接待基督，約翰三書的接待是接待使徒，主基督已升天坐在上帝寶座的右邊，人已不可能再見到主，但可以見到使徒，因此接待使徒就等於接待基督。自使徒時代爾後的基督徒已不可能見到使徒本人，身為上帝兒女的記號就是接待遵守使徒教訓的傳道者。每個基督徒的屬靈生命歷程一定會走到約翰一書，個人成了怎樣的人，教會成了怎樣的教會，都當為那結局自行負責。教會和基督徒接待不該接待的，不接待該接待的，失了屬靈判斷力，又怎能得著主所賜的冠冕(參林前9:24-25)? 請聽使徒約翰的話，「¹⁰若有人到你們那裡，不是傳這教訓(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)，不要接他到家裡，也不要問他的安，¹¹因為問他安的，就在他的惡行上有分。」(約二10-11)

我們曾經題過腓利門書之於熟讀保羅書信的重要性，那人必須顯出如腓利門接納阿尼西母的生命。或有人認為腓利門是個達官貴人，他沒有像腓利門的背景，故不在這檢驗之中。但是，約翰三書之接待卻是所有凡自認自己是上帝的兒女，且按真理而行的基督徒必須做到的事，無一例外。接待基督，接待使徒，接待傳使徒教訓者，他就真是上帝的兒女。

瑪拉基書2:12節說：「**凡行這事的，無論何人，就是獻供物給萬軍之主，主也必從雅各的帳棚中剪除他。**」這裏的「何人」原文作「叫醒的(*the mover*)，答應的(*the respondent*)」使人有所動作的mover必然是有權力的人，而*respondent*則是答應那有權力之人的人。先知在此告訴我們，祭司與百姓們皆將受罰，無一例外，所有人皆將直接受到上帝的責罰，上帝不用藉他人之手做這剪除的事。同樣地，不遵守使徒教訓的教會，自上牧師傳道，下至平信徒，因不接待基督和使徒，皆將直接受到上帝的責罰。